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MEDICINE**

**華領醫藥**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2)

## 關於华堂宁®的業務最新發展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華領醫藥（「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之公告（「11月公告」）。本公告所用界定詞彙與11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誠如11月公告所載，於2024年11月21日，華領上海向拜耳發出書面通知，表示有意自2025年1月1日起，將本公司開發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首創葡萄糖激酶激活劑华堂宁®（dorzagliatin片劑）在中國的商業化責任過渡至本公司，且為實現過渡，本公司有權並計劃自2025年1月1日起終止協議。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12月31日，華領上海根據協議向拜耳送達正式終止通知，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拜耳及本公司均已啟動一項友好的、以患者為中心的過渡計劃。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另行刊發公告，向股東提供有關华堂宁®的任何重大開發的最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力博士

香港，2024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力博士、林潔誠先生及張怡博士；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及Fangxin Li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徐耀華先生及張耀樑先生。